

# 滨水城市水文化建设的策略选择

曹国圣

( 河海大学商学院, 江苏 南京 210098 )

**摘要** 水文化是滨水城市的特色和资源。现代滨水城市的水文化建设应当倡导先进的水文化,通过采取市场化运作、保护性开发和基地型集聚等切实有效的策略安排,既保护和挖掘历史遗留的优秀水文化,又创造与时俱进的现代水文化,为提升滨水城市的竞争力和建设和谐社会发挥积极作用。

**关键词** 滨水城市;水文化;建设;策略

中图分类号:F29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9511(2008)03-0010-04

现代水文化创立的基本原则是满足现代人对水文化的基本需求,反映现代人与水的关系,体现现代科技进步与文明,并通过水文化的发展,引导社会建立人水和谐的生产生活方式。水文化的主流是促进人水和谐,为推动这一目标的实现,我们在现实生活中应当采取有效策略,保护、继承和发扬我国优秀的水文化,使其不断丰富和发展,为建设和谐社会发挥积极作用。水文化是滨水城市的特色和资源,探讨滨水城市水文化建设的策略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 1 滨水城市水文化建设的市场化运作

### 1.1 水文化节庆活动的市场化运作

近年来,泼水节、赛龙舟等不同名称的水文化节庆活动越来越多地出现在人们面前,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起初的水文化节庆活动多数由政府组织,但随着水文化节庆活动的日益成熟,市场化运作才成为水文化节庆活动长远发展的根本策略。首先,要逐步让企业成为水文化节庆活动的主导。由于人造活动起初的参与性不高,达不到预期效果,故而水文化节庆活动普遍由政府主导,即由政府出资、组织、协调等,但政府投资肯定不能满足实际需要,而企业的被动参与也会造成节庆产品质量不高,对受众的吸引力下降,甚至导致水文化节庆活动的消亡等。因此,水文化节庆活动的发展,最终还要朝着市场化运作模式发展,即由政府主导型发展为完全市场化运作,企业由积极参与到企业主导,由被动参与变成竞争参与,活动组织者从企业中筛选出适合水文化节庆活动发展的节庆产品,进一步

提高水文化节庆活动的产品质量,形成良性循环<sup>[1]</sup>。其次,要不断提高策划和组织水文化节庆活动的市场化水平。要充分考虑所在地区受众的年龄构成、文化层次、经济状况、风俗习惯等因素,尽可能使所推出的水文化节庆活动产品能吸引更多受众,达到节庆活动的预期目的。要考虑水文化节庆活动的品牌效应,对水文化节庆活动定时间、定地点、定主要内容,使受众能更好地识别和参与水文化节庆活动,形成品牌效应。第三,可专门成立旅游节庆公司,把水文化节庆活动的投标、赞助、节目安排等任务全部交由旅游节庆公司具体负责,政府职能部门和组织者可以有更多的时间和精力对水文化节庆活动进行宏观调控。第四,要吸引更多受众参与水文化节庆活动。市场经济条件下,节庆活动的利益色彩无可厚非也不可避免,但实现利益的唯一途径是受众的参与度。水文化节庆活动可以通过挖掘更多文化内涵、增强活动互动性等方式来吸引更多受众。只有吸引更多受众,才表明这些节庆活动被认可,才有可能成为人民群众的节日,而受众参与形成的节庆活动市场,将为企业参与水文化节庆打下良好基础,从而加快水文化节庆活动的市场化进程。

### 1.2 水文化载体设施的市场化运作

随着水文化内涵和外延的不断丰富和扩大,以及旅游业发展的需要,推动了水文化载体设施的建设,滨水公园、滨水广场、亲水建筑、亲水设施和艺术作品等越来越多,如著名的悉尼歌剧院、香港文化中心等亲水建筑已成为城市的标志。同时,水文化展览馆、博物馆、水族馆等也不断涌现,这些水文化载体

作者简介:曹国圣(1970—),男,江苏东台人,讲师,博士,从事城市水文化研究。

设施大多是城市公益性项目,但由于社会公共工程建设是一个高投入、低效率、建设周期长的项目,单靠国家财政已远不能满足巨大的投资需求,这就需要根据市场化的规则去运行项目建设,逐步引进社会投资,盘活存量资产,加快城市公益性项目建设的可持续发展。因此,在推进滨水城市水文化载体设施建设的进程中,也要加大市场化运作的力度。首先,要充分利用市场的导向作用吸纳民营资本和社会资金,扩大水文化载体设施的投资融资渠道。应按照政府主导、统一管理、市场化运作的原则,建立符合经济规律的民营资本进入水文化项目的资本运作机制和经营管理体制。其次,要充分利用商业融资手段,大力借鉴和推广国内外先进的融资方式。一方面要完善相关政策,充分利用银行信贷、发行股票和债券、信托投资基金等多渠道的商业融资手段;另一方面要借鉴和推广应用更为先进的融资方式。一些国际通行的基础设施投融资方式如BOT方式、转让经营权、资产证券化、公私合营、融资租赁等均可依据实际情况利用到水文化项目建设中去。再次,要积极有效利用外资,加大水文化项目建设投入。有效利用外资可在一定程度上缓解水文化项目建设资金不足的矛盾。在今后一个较长的时期内,应在尽可能多地争取和利用无偿援助的同时,积极探索非债务性的外资利用渠道,同时努力开拓和利用新的外资、外援渠道,特别是开拓民间资本和外商直接投资的渠道,并加大引资力度,主动引资,重点引进国外大企业、大财团、大商社、跨国公司对水文化项目的投资<sup>[3]</sup>。

## 2 滨水城市水文化建设的保护性开发

### 2.1 树立水文化保护性开发理念

从理论上说,保护性开发包含了“保护”和“开发”两个要素,它们之间是辩证统一的,而理性和有效的开发则要求在“保护”和“开发”的关系中找到平衡点,避害趋利,实现双赢。保护是开发的前提,保护是为了更好地开发。我国滨水城市的水文化资源非常丰富,其中不少是国家级乃至世界级的,对这些资源进行保护性开发是上策,尤其对还存在开发争议的水文化资源,可以先予保护而后开发。开发是保护的必要体现,保护的必要性只有通过开发才能得以体现。水文化资源只有通过合理开发,才能发挥其功能和效益,也才具有现实的社会意义和经济价值。如对水文化资源环境进行改善、美化,对水文化历史遗迹进行发掘修复、保护,对水文化故事传说进行资料搜集、整理等。同时,水文化开发带来的部分经济收益可用于水文化资源环境的改造、基础设

施和环境建设。过量的开发和保护都是一种破坏。开发本身也是一种破坏,可能造成环境污染、外来文化的冲击等,而粗放型、掠夺式等过量开发则更会给水文化资源以毁灭性破坏。同样,过量的保护则容易失去开发的机会,妨碍水文化的发展。目前,由于种种原因,滨水城市中有许多水文化遗迹已遭到损坏或已经消失,散布在城区水边的古建筑、古树、古井、古巷和名人故居、遗址古墓等历史文化的积淀结晶,有相当一部分未被好好发掘、保护、展示和利用,如再不引起高度重视,则将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失,因此,在滨水城市的水文化建设中要牢固树立保护性开发理念,要抢救和保护好现在还幸存的一些历史文化古迹,对在历史上曾有过鼎盛时期或有过较大名气的水文化遗址应通过开发使之重现光彩<sup>[4]</sup>。

### 2.2 实施水文化保护性开发规划

科学合理的水文化发展规划是水文化资源开发的依据和技术指导,也是发展水文化产业的纲领和蓝图。科学合理的水文化发展规划应立足于长远和全局,把长远利益与短期利益、整体利益与局部利益有机结合,有重点、分主次地进行水文化资源的合理有序开发,加大对重点单位的规划和保护力度,避免低水平重复建设。水文化发展规划应包括软硬件建设内容,融水文化资源开发于保护之中。如要注意发现和整理地方的独特水文化,像西双版纳的泼水节、南方的龙舟竞渡、都江堰的放水节、江南水乡的建筑风格等都形成了很有地方性、独特性的水文化景观,引人入胜,长久不衰,要特别了解保存这种水文化所必要的条件,在水文化发展规划中要尽量创造和保护延续独特水文化的条件。要保护好重要的水域自然景观,像三峡奇观、壶口瀑布、洞庭碧波、钱塘涌潮等优美、壮丽、独特的水域自然景观是产生优秀水文化的源泉,在水文化发展规划中要对类似自然景观精心保护,避免因为工程建设造成破坏。要把对自然的尊重作为水文化的核心,即使一条普通河流,也要避免河流的人工化,要逐渐修复河流的自然特征和生态系统,因为河流的自然弯曲、岸坡的变化和植被可以形成丰富多彩、四季变化的景观,产生美感和相应的水文化。为了提高水文化发展规划水平,要邀请有关机构和专家尤其是环保、文物部门的专家,尽快对滨水城市现有各类水文化资源进行分类评估,确定其价值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对建设和保护不到位、不科学的,要责令其修改、完善;要深入挖掘潜在的水文化资源,组织各种论证规划会,及时论证其开发和保护的可行性等。

### 2.3 制定水文化保护性开发法规

我国正处在社会转型时期,社会的浮躁和急功

近利是这个时期社会的通病。因此,对于水文化开发中的各种掠夺性开发、破坏性建设现象,仅仅依靠宣传和教育远远不够,如果容忍那些非理性的开发行为长期下去,其结果将会是毁灭性的。在各种预防性建议中,切实进行相关的制度建设,尤其是法制建设才是保护滨水城市水文化资源、限制各种破坏性行为的重要出路。国外一些城市用法律对水文化进行保护性开发的实践已取得明显效果,如对于一些容易变化、消失的水文化现象,一些西方城市长期重视对其进行“原生态”保护,除了政策保证之外,更重要的是进行法制建设,在法律法规上作出明确规定,划出保护区以保证水文化得以繁衍、传承,违法者要受到法律的严厉制裁。目前,我国在这方面还不太完善。首先是立法不够,我国目前在水文化资源开发方面还有许多法律法规空白,国家至今还没有建立一套完整的水文化开发法规体系,地方水文化开发法规更是不健全。其次是执法不严,导致蔑视法律的原因是多种多样的,人们的法律意识不强是一个要原因,同时,对水文化资源保护的执法又往往与一些地方政府追逐经济利益的冲动存在冲突,也容易导致执法不严。为此,加强水文化开发的法制建设已成为当务之急。目前,急需出台一系列系统、完善、可行的水文化保护法律法规,把有关水文化特别是滨水城市水文化建设问题落实到政策、法令和政府决策之中,使水文化资源的开发与保护有法可依<sup>[5]</sup>。同时,切实加强水文化有关法规的实施、检查和监督,对违反法规的开发行为和破坏资源的行为进行严厉惩罚,以保证水文化资源保护与开发工作顺利进行。

### 3 滨水城市水文化建设的基地型集聚

#### 3.1 划定城市水文化建设集中区

划定城市水文化建设集中区,有利于保护和弘扬滨水城市千百年来形成的水文化历史遗产。滨水城市应本着“历史真实性”、“风貌完整性”的理念,在积极的保护、特色的保护、整体性保护等原则的指导下,建立既符合现代生活和工作需求又保持城市水系历史文化的点、线、面相结合的水文化建设集中区,专门和集中进行水文化的承接、开掘、融合和发展,同时对集中建设区范围内和周边建筑物提出高度、体量、造型等方面的控制性要求,不允许再出现把城市河道盖起来、把湖泊填起来等现象;采取建筑遗产资源利用、转变河网功能、扩展水系容量、开展水上游线、恢复水上集市、公共空间利用等积极有效的措施,在保护的前提下合理开发滨水城市历史水环境,有效利用水文化遗产,创造条件恢复受到破坏的城

市水系,对集中区内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整合等。另外,水文化活动中水文化最生动、最现实的体现之一。水文化活动的形式大体可以归纳为:以理论探讨和宣传传播为主的教育类水文化活动,如水文化研究、水文化讲座等各种学术活动等;以水为主题开展的以文学艺术创作和演示为主的艺术类水文化活动,如源于古蜀人对岷江水神传统祭祀活动的都江堰放水节,历史上每年农历3月的清明节都要举行隆重的放水大典,以预祝当年农业丰收,自1990年恢复以来,已成为规模宏大、气氛热烈、群众喜爱的民俗节日和旅游文化品牌,被列入首批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以水和水域为舞台开展的各种健身怡神类水文化活动,如游泳、垂钓、龙舟赛、泼水节、皮划艇赛、帆板赛、溜冰、滑雪、冲浪、水上旅游、水上夜景游览等。各类水文化活动也应划定在相对集中区域内开展,一些活动还可相对固定举办时间,以利于形成水文化建设的品牌<sup>[6]</sup>。

#### 3.2 建设完善的城市水文化设施

从广义讲,每一项水景规划、水利工程、水景小品等都是一种水文化作品,狭义的水文化设施是指繁荣水文化事业,开展水文化活动所需要的物质条件,如兴建水科技馆、水文化馆、水博物馆、水文化广场、水文化长廊等。建设完善的滨水城市水文化设施,一方面要保护和再利用已有的水文化设施,提高对水文化设施保护的意识,整合城市内分散的水文化设施资源,保护好水文化古迹所在的整体历史环境和风貌,促进开发建设协调进行,重现水文化遗产的当代价值,并将水文化古迹的保护与旅游资源的开发利用有机结合起来;另一方面,要兴建新的水文化设施,在积极实施水文化遗产保护的同时,还要通过对新环境的设计和建构,表达对历史的思考和时代精神的展现。如素有江城之称的武汉,发展水景观的同时注重水文化设施建设:一是在江滩建设绿色休闲文化带,加强对黄鹤楼、晴川阁、武汉关等两江沿岸历史文物的修缮维护,考虑与水上旅游一起配套开发,丰富都市文化底蕴;二是建设一批滨江滨湖文化设施,南岸嘴规划建设“武汉文化艺术中心”,与晴川阁禹王庙形成水文化旅游带;月湖考虑建“武汉音乐厅”,与“高山流水觅知音”的琴台文化相呼应等。2006年4月扬州建成水文化博物馆,以源远流长的水文化贯穿整个展馆,全面展示了扬州与水生生不息的关系,让人感受到扬州“水城共生”的深厚文化底蕴。集中展示中华民族6000多年治水历史和水文化的杭州中国水利博物馆,采取参与互动、寓教于乐、休闲参观、轻松活泼的方式,通过近水、亲水、观水、戏水和识水,了解水的历史,认识水的哲

理,体会水的重要,重视水的文化,它对于传承和发扬我国的水文化,教育人们增强水的忧患意识,爱水、节水、护水具有重要意义。

### 3.3 景观开发中注入水文化内涵

文化不仅通过景观来反映,而且还改变着景观,文化与景观在一个反馈环中相互影响。城市水景观作为城市审美的对象,它的存在和发展必然是一个历史的渐进过程,并积淀了社会生活与历史文化的内涵。例如,北京活泼典雅的“六海”园林水系、贵州镇远古城依沉阳河布局而成的苗族民居格局具有的依水风韵、古都西安“八水绕长安”的宏大盛景等。这些水域景观同历史、人文环境相融相生,难以分离。城市水景观中凝聚的丰富的历史人文信息是不可重复、不可替代的宝贵社会文化、历史人文资源,如若忽视了它们,忽视了不同地理、自然文化历史积淀在水景观中的纹理,则其水域空间的营建就会呈现出失根的空间印象。为此,滨水城市水文化建设应当充分发掘城市景观与水的文化内涵,关注场所与人的关系,尊重人们对水环境的体验、感受历史文脉的延续。在滨水城市的景观开发中,尤其是在现代住区景观的开发中,应从人的行为心理出发尽可能营造一些安全的近水空间,特别是针对不同人群的特点营造出适合不同人群亲水、观水、听水、戏水的空间,以进一步促进水文化在大众中的深入传播。如秦皇岛“金屋·滨河湾”社区,没有模仿任何现有的景观,以“水文化”为主题,在尊重港城特有的地域文化基础上,以历史、地理、建筑、景观设计为基石,30

多处景观设计,由社区入口记载着源远流长的水文化历史的世纪舟开始,随着脚步的渐渐深入,呈现于眼前的是一处处顺应水文化演变的景观,每一处均不失自身的艺术风格,又处处相连。在满足文化需求的同时,又顺应现实居住空间的各种需求,实现了文化与艺术,艺术与生活,建筑与环境的结合,在细节之处体现其水文化内涵。

“水是人类文明的一面镜子”。先进的水文化可以促进人水关系的协调,落后的水文化使人水关系紧张。现代滨水城市的水文化建设应当倡导先进的水文化,通过切实有效的策略安排,既保护和挖掘历史遗留的优秀水文化,又创造与时俱进的现代水文化。

### 参考文献:

- [1]汪德华.中国山水文化与城市规划[M].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2002:13-18.
- [2]张庭伟.城市滨水区设计与开发[M].上海:同济大学出版社,2002:112-115.
- [3]傅礼铭.“山水城市”研究[M].武汉: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2004:63-66.
- [4]陈六汀.艺术之水:水环境艺术文化论[M].重庆:重庆大学出版社,2003:91-94.
- [5]熊元斌.湖北省水体旅游资源的特色、价值与开发对策[J].水利经济,2004,22(5):26-27.
- [6]苗晓芳,罗蕴晗,蒋琳,等.徒骇河水利风景区建设与发展思路[J].水利经济,2007,25(3):75-77.

(收稿日期:2007-11-06 编辑:徐广生)

·简讯·

## 宝应县 1 100 余万元投向城市污水治理

为适应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打造天蓝、地绿、水清、城美的人居环境,日前,江苏省宝应县召开城市治污工程动员会,就2008年城市治污工程实施方案和城市治污工程建设工作安排做出全面部署。

该工程项目主要包括中沟河污水管网建设和城市河污水管网建设。其中中沟河污水管网地段北起北河闸站,南至南园闸站,总长度3 km。中沟河污水管网的实施,直接关系到大运河以东、中沟河以西、宝射河以北、二里排河以南区域6 km<sup>2</sup>的污水收集。城市河污水管网地段西起运河东堤,东至中沟河老城区区域。本次实施鱼市菜场至中沟河段和宝应县人民医院至城市河的支河段,总长2 150 m。两大工程项目总投资概算1 172万元,计划2008年6月20日前竣工。

城市河治污工程的实施,将发挥显著的社会和经济效益:①宝射河水质可由原来的IV类提高到Ⅲ类;②每年可节约因“活水冲污”损耗的优质水资源3 000多万m<sup>3</sup>,节省水资源费600多万元;③将进一步改善城区生态环境;④有利于进定步美化城市,构建人水和谐的人居环境;⑤为城市绿化、城市保洁等提供可利用的地表水资源;⑥污水处理厂得以正常运行,城市污水处理负荷率将提高到70%以上,保证南水北调宝应水源地水质;⑦有利于完成全县节能减排任务。

(蔡士和、雍友和供稿)